##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2]993 号文核准,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400 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根据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公告》,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0 亿元。

公司和簿记管理人(即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)于 2012年11月21日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,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统计结果,经公司和簿记管理人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,最终确定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.55%,10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.90%,1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.04%。

公司将按此票面利率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本期债券 5 年期品种(发行代码"751972",简称"12 中油 01"),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6 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,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2 年 11 月 20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和公司网站(http://www.petrochina.com.cn)上的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保荐人、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:中信证券服



联席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: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

2012年/1月22日

联席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: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